

五邑司徒浩中學通告 2025/2026 年度第 26B 號
中文閱讀能力提升課程(中一及中四同學) - 取錄通知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已被錄取為「中文閱讀能力提升課程」的學員，希望准許 貴子弟參加。惟參加者必須遵從師長指導，專心學習。以下為課程資料：

日期	十月二十一日、十月二十八日、十一月四日、十一月十一日、十一月二十五日及十二月二日（逢星期二，共六節。）(註1)
時間	中一級：下午四時十分至五時十分 中四級：下午四時十分至五時十分
地點	中一級：203 室（2B 課室） 中四級：204 室（2C 課室）
導師	伴你同行計劃教育服務機構
費用	\$450（出席率達 100%及完成指定習作的同學，課程完結後可獲退款。詳情請參閱通告 17A。）

註1：上課日子與招生通告有少許改動，請以本通告上的日期上課為實。

此課程饒有意義，懇請督促 貴子弟認真學習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952 9019 向課後支援組中文科龐柳英老師（內線 951）或馮曉君老師（內線 920）聯絡。現特奉函 台端，敬請查照，請於十月二十一日（星期二）或之前回覆此電子通告並簽署通告第 26C 號及繳付費用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啟

二零二五年十月十日

--<-----

回 條

（通告 2025/2026 年度第 26B 號）

敬覆者：

本人知悉敝子弟參加「中文閱讀能力提升課程」事宜。

此覆

馮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班別：_____ 班號：_____ 學生姓名：_____

二零二五年_____月_____日

中一、中四級中文閱讀能力提升課程規則及須知

A. 課室安排

中一、中四級中文閱讀能力提升課程為正規課程，學生必須準時出席，並到指定課室上課。

B. 課室規則

1. 學生必須自備筆記簿等文具上課。
2. 學生必須遵從導師的指示，不得破壞課堂秩序。
3. 學生必須保持課室內桌椅之清潔及整齊。
4. 學生不得擅自離開課室及擅自調位。
5. 學生不得在課室內吃零食。
6. 學生不得在上課時進行與課堂無關之活動。
7. 下課後，學生必須自行清潔抽屜內之垃圾，並帶齊筆記、文具及所屬物品離開課室，以免妨礙工友打掃。
8. 課程結束，出席率達 100%及完成指定習作的同學，課程完結後可獲退款。詳情請參閱通告 17A。

C. 缺席及請假情況

1. 每課之前會由導師點名。
2. 學生不得早退。
3. 學生到達課室時間不得遲到 5 分鐘，否則不准進入課室，當天作缺席論。
4. 如「中一、中四級中文閱讀能力提升課程」與課外活動時間有衝突，請向課外活動負責老師告假。
5. 如因病請假，家長必須致電校務處（2340 5916）請假。
6. 凡無故缺席者，皆作曠課論；校方並於星期三早上聯絡家長跟進。

D. 備注

1. 凡不能遵守「中一、中四級中文閱讀能力提升課程規則及須知」者，請勿參加。
2. 若天氣惡劣（如：天文台上午八時或以前發出八號颱風訊號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等），當日課程將會取消，補課日期另行通知。